

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持股 5%以上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大宗交易减持股份 计划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**大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：**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股 5%以上股东阮吉林先生的一致行动人阮卢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,82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38%。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 IPO 前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，上述 IPO 前取得的股份已于 2020 年 7 月 6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。

- **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**阮卢安先生因自身资金需求，拟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 4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98%。本减持计划自 2024 年 5 月 20 日至 2024 年 8 月 19 日期间内实施。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，应对本次减持股份数量相应调整。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收到阮卢安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阮卢安	5%以下股东	4,820,000	2.38%	IPO 前取得：3,442,857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1,377,143 股
阮吉林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17,033,700	8.41%	IPO 前取得：5,552,643 股 协议转让取得：9,260,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2,221,057 股

注：其他方式取得为上市后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。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
第一组	阮卢安	4,820,000	2.38%	阮卢安为阮吉林儿子
	阮吉林	17,033,700	8.41%	阮吉林为阮卢安父亲
	合计	21,853,700	10.79%	—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减持数量(股)	计划减持比例	减持方式	竞价交易减持期间	减持合理价格区间	拟减持股份来源	拟减持原因
阮卢安	固定： 4,000,000股	固定： 1.98%	大宗交易减持，固定：4,000,000股	2024/5/20 ~ 2024/8/19	按市场价格	IPO前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	自身资金需求

预披露期间，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，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。

(一)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

(二) 大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

(三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

阮卢安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，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。

(二)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(三)其他风险提示

在上述减持计划期间，股东阮卢安先生将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制度的要求。公司将持续关注阮卢安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，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4日